

耶穌的眼目

雅歌書稱讚良人的眼睛“如溪水旁的鴿子眼，用奶洗淨，安的合式。”（歌 6：12），使徒約翰在異象中看到燈臺中間，有一位好像人子，其“眼目如同火焰”（啟 1：14），雖然這兩處經文都在描述耶穌基督眼睛之榮美，但我們相信作者所真正要稱頌的，不是耶穌肉體的眼睛，而是祂心靈的眼目，就是指耶穌基督的眼光、見識、以及祂對人，對事的觀點和洞見。“眼睛就是身上的燈。你的眼睛若瞭亮，全身就光明；你的眼睛若昏花，全身就黑暗。你裡頭的光若黑暗了，那黑暗是何等大呢！”（太 6：22～23）“如果我們想跟耶穌一樣因“眼睛瞭亮”，而“全身光明”，我們首先要對耶穌基督眼睛的榮美聖潔有所看見，然後因看見生發欣羨，從欣羨帶出效法和追求。因此本課要就福音書所提供的資料，從各個角度來仔細端詳耶穌的眼睛，盼望藉此激起我們對耶穌更深的愛慕，並且心靈的眼睛也能因“看見主的榮光，好像從鏡子返照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榮上加榮，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。”（林後 3：18）

一、耶穌有一雙看得見民生疾苦和艱難的眼睛，看見時眼神裡滿了憐憫，又因憐憫就帶出拯救和實際的幫助。

耶穌舉目，看見許多人來，就對腓力說：“我們從哪裡買餅叫這些人吃呢？”（約 6：5 1）

祂看見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於是對門徒說：“要收的莊稼多，做工的人少；所以你們要當求莊稼的主，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。”（太 9：36～38）

主看見那寡婦就憐憫她，對她說：“不要哭。”於是進前按著杠，抬的人就站住了。耶穌說：“少年人，我吩咐你，起來！”那死人就坐起，並且說話。耶穌便把他交給祂母親。（路 7：13～15）

耶穌過去的時候，看見一個人生來是瞎眼的。（約 9：1）

二、耶穌在聖殿裡行走時，眼目如同火焰，察看各樣不合祂心意的活動和人事，也仔細查驗人奉獻金錢的心意，直到如今，耶穌仍然行走在象徵眾教會的七燈臺中間，眼目如同火焰，明察秋毫，可頌可畏。

耶穌進了耶路撒冷，周圍看了（looked around at everything）各樣物件。天色已晚，就和十二個門徒出城，往伯大尼去了。（可 10：11）

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、耶穌就上耶路撒冷去。看見殿裏有賣牛羊鴿子的、並有兌換銀錢的人、坐在

那裏。耶穌就拿繩子作成鞭子、把牛羊都趕出殿去。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、推翻他們的桌子。

又對賣鴿子的說、把這些東西拿去。不要將我父的殿、當作買賣的地方。他的門徒就想起經上記凜說、『我為你的殿、心裏焦急、如同火燒。』（約 2：13～17）

“王坐在審判的為上，以眼目驅散諸惡。”（箴 20：8）

人一切所行的，在自己眼中看為清潔；唯有耶和華衡量人心。（箴 16：2）

三、耶穌不僅能衡量人心，同時也有一雙信心的眼，能越過一個人目前的軟弱光景，看到他將來可被塑造造成何等美好的生命。求智慧和啟示的靈，也這樣照亮我們心裡的眼睛，使我們可以為自己，也為別人，看到神在我們身上可以得著何等榮耀豐盛的基業（弗 1：17,18）。

於是領他去見耶穌，耶穌看著他，說：“你是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要稱為磯法”（“磯法”翻出來就是“彼得”）（約 1：42）

耶穌看見拿但業來，就指著他說：看哪！這是個真以色列人，他心裡是沒有詭詐的。（約 1：47）

四、耶穌看見屬靈莊稼已經成熟了，求主也開我們的靈眼，使我們因有同樣的看見，而起來與祂同工收割。。

你們豈不是說：“到收割的時候，還有四個月”嗎？我告訴你們，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（約 4：35）

五、正如耶穌當年要求少年官去變賣所有分給窮人時，是“看著他，就愛他”；同樣的，現在耶穌若對你我有所責求，也必然是眼中帶著無比的愛，因為祂剝奪是為施恩，拆毀是為建造。

耶穌看著他，就愛他，對他說：“你還缺少一件：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；你還要來跟從我。”（可 10：21）

六、當耶穌因看見人心剛硬而發怒時，眼中所流露的還有極深的憂愁，而這正是父親管教悖逆之子時的眼神。

耶穌怒目周圍看他們，憂愁他們的心剛硬，就對那人說：“伸出手來！”他把手一伸，手就復了原。

（可 3：5）

七、耶穌對於奉獻的事很留意，但祂對於奉獻多寡的斷定卻不是根據數目，而是根據犧牲的程度。

耶穌抬頭觀看，見財主把捐項投在庫裡；又見一個窮寡婦，投了兩個小錢。就說：“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窮寡婦所投的比眾人還多；因為眾人都是自己自餘，拿出來投在捐項裡；但這寡婦是自己不足，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。”（路 21：1～4）

八、耶穌的眼目被那些渴望看見祂的眼目吸引，並且主動地，豐豐富富地向祂顯現。有一次聽見辛班尼說：耶穌“desires to be desired, seeks to be sought, longs to be longed for.”

有一個人，名叫撒該，作稅吏長，是個財主，他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，只因人多，他的身量又矮，所以不得看見，就跑到前頭，爬上桑樹，要看耶穌，因為耶穌必從那裡經過。耶穌到了那裡，抬頭一看，對他說：“撒該，快下來！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裡。”（路 19：4）

九、因著耶穌的完全順服，父將自己所作的一切事都指給耶穌看，使耶穌看見了就照樣作。

耶穌對他們說：“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：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，唯有看見父所作的，子才能作；父所作的事，子也照樣作。父愛子，將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給祂看，還要將比這更大的事指給祂看，較你們希奇。（約 5：19～20）

十、耶穌是以永恒眼光，並救贖的角度，來看祂所即將面對的十字架苦難和羞辱。

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。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、就輕看羞辱、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、便坐在 神寶座的右邊。（來 12:2）

我想現在的苦楚、若比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、就不足介意了。（羅 8：18）

十一、不知道主耶穌在雞叫之時轉過來看彼得，祂的眼中所流露的是什麼？

主轉過身來看彼得；彼得便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，“今日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”他就出去痛哭。（路 22：61～62）

十二、我們何等需要認識耶穌的審判，不是憑眼見，或看人的外貌；乃是藉著聖靈的啟示，看人的內心。

耶穌向那些仗義自己是義人、藐視別人的、設一個比喻、說、有兩個人上殿裏去禱告。一個是法利賽人、一個是稅吏。法利賽人站著、自言自語的禱告說、神阿、我感謝你、我不像別人、勒索、不義、姦淫、也不像這個稅吏。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、凡我所得的、都捐上十分之一。那稅吏遠遠

的站漂、連舉目望天也不敢、只捶漂胸說、神阿、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。我告訴你們、這人回家去、
比那人倒算為義了。因為凡自高的、必降為卑。自卑的、必升為高。(路 18: 9~14)

他必以敬畏耶和華為樂·行審判不憑眼見、斷是非也不憑耳聞·(賽 11:3)